**四川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3年提前批招生政审表**

考生号：

户口所在地： 市（州） 市（县、区） 派出所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曾用名 |  | 性别 |  | 籍 贯 |  | 贴照片处 |
| 出生年月 |  | 民 族 |  | 政 治 面 貌 |  | 考 生科 类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毕业学校 |  | 联 系电 话 |  |
| 家庭详细住址 |  |
| 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| 关 系 | 姓 名 | 政治面貌 | 工 作 单 位 | 职 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以上由考生如实填写** |
| **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为政审不合格：**1、受过刑事处罚、收容教养；2、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的；3、参加邪教组织或其他非法组织的；4、有吸毒史的；5、其他原因不适于从事司法行政机关人民警察工作的。 |
| 考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审查意见 | 经办人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**注：1.考生和相关单位应实事求是认真填写，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舞弊行为，取消入学资格。**

**2.审查意见应有“合格”或“不合格”的明确结论。**

**3.本人照片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白底照片。**